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续聘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拟聘任事务所成立日期：2012 年 03 月 02 日

拟聘任事务所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拟聘任事务所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拟聘任事务所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数量为 257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799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700 人。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405,600 万元，经审计的审计业务收入为 276,400 万元，经审计的证券业务收入为 100,100 万元。

2025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90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金融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采矿业，建筑业，租赁和商务服务等，审计收费 47,800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53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1）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北京金融法院作出一审判决

（（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判决该所就相应日期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承担 0.5%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 500 余万元。该所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2）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3)苏 05 民初 1736 号），判决该所承担 5%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 0.07 余万元。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3）恒信玺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5）藏 01 民初 11、12 号），判决该所承担 20%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 0.15 余万元。本案已结案。

除上述三项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其他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21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7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8 次、监督管理措施 2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1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冯光辉先生，2002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6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 10 家。

拟担任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梁志刚先生，2001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1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10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程婕女士，2018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7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6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此次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的复杂程度，以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解、审查，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服务的资质和能力，与公司股东以及公司关联人无关联关系，不会影响在公司事务上的独立性，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公司审计委员会同意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请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2、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3、生效日期

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9 日